➢審計委員會成員

成員	姓名	主要經(學)歷
召集人	涂阿清	長榮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陽信銀行東寧分行 經理 陽信銀行岡山分行 經理 元大銀行嘉義分行 協理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協理
委員	李世傑	加州大學農業環境化學 博士 大葉大學藥用植物與食品保健學系教授暨觀光餐旅學院 院長
委員	王盛世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生化 博士 高苑科技大學香妝與養生保健系 教授 慧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
委員	黃昭媛	清華大學化學系 學士 紐澤西州羅格斯大學生物化學所 博士班研究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泰宗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友霖生技醫藥(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友華生技醫藥(股)公司 薪酬委員 Topmunnity Therapeutics Limited 董事 得勝醫學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得盛管理股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其主要項目如下：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財務報表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三、公司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以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公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六、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七、重大之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八、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九、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十、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一、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

十二、其他依法令、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請董事會之事項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舉行了 4 次會議，其開會決議內容如下：

會議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委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
2024/02/26 第四屆第 5 次	1.通過分派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2.通過 2023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 2023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通過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5.通過評估 2024 年度聘任會計師案。 6.通過與關係人簽訂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7.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無	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2024/04/29 第四屆第 6 次	1.通過民國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 108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之資金用途修正案。 3.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4.通過雷文虎克生技(股)公司投資案。	✓	無	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2024/08/01 第四屆第 7 次	通過民國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	無	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
2023/10/31 第四屆第 8 次	1.通過民國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誠信經營準則及行為指南」修正案。 3.通過新增「永續資訊管理辦法」。	✓	無	出席委員一致同意通過